

证券代码：600022

证券简称：山东钢铁

公告编号：2025-035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：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钢集团”）计划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 12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公司 A 股股份，拟累计增持金额上限为 10.00 亿元人民币，增持金额下限为 5.00 亿元人民币（含 2024 年 6 月 13 日已增持金额）。

●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：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10 日，山钢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00,349,30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74%，累计增持金额为人民币 500,076,010.98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费用）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2025 年 6 月 10 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山钢集团通知，山钢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实施完毕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增持主体名称	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		
增持主体身份	控股股东或实控人	☒ 是	☐ 否
	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	☐ 是	☒ 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☒ 是	☐ 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☐ 是	☒ 否
增持前持股数量	3,882,800,550 股		
增持前持股比例（占总股本）	36.29%		

上述增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	1,996,785,424	18.66%	山钢集团全资子公司
山东耐火材料集团有限公司	6,005,721	0.06%	山钢集团控股子公司
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	6,005,721	0.06%	山钢集团全资子公司
合计	2,008,796,866	18.78%	

二、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（一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增持主体名称	山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
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	2024年6月14日
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	2024年6月13日~2025年6月12日
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	50,000万元~100,000万元
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	不适用
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	不适用
增持股份实施期间	2024年6月13日~2025年6月10日
增持股份结果对应方式及数量	集中竞价，400,349,301股
累计增持股份金额	50,007.60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费用）
累计增持股份比例（占总股本）	3.74%
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（及其一致行动人）持股数量	6,291,946,717股
增持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（及其一致行动人）持股比例	58.81%

（二）实际增持数量是否达到增持计划下限 ☒是 ☐否

三、律师专项核查意见

北京金诚同达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就本次增持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，结论意见为：

（一）增持人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；

(二)本次增持及实施符合《证券法》《收购管理办法》《国有股权监管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(三)本次增持已按《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履行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，尚需就本次增持的实施结果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(四)本次增持符合《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(一)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股份变动管理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11日

● 上网公告文件

律师专项核查意见